

##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4月7日在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为3人，现场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长阮江南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对公司2009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该审计报告和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具有公允性。

二、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09年度会计报表业经中准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审计确认，公司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551,478.93元。根据企业会计制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的净利润拟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

鉴于此，公司决定本年度不实施红利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

本。上述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8,291,118.26 元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并且上述计提减值准备已经过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现场审计。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和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规范、完整。公司通过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有序进行。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将提交到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四月七日